

湖南科技大学教务处

教务处〔2021〕57号

关于印发《

湖南科技大学《

湖南科技大学《

湖南科技大学《

湖南科技大学《

学风测评的教师将不能参加当年度“教学优良榜”的评定。

三、操作流程：

打开 360 浏览器（极速模式）输入教务处网址（<http://jwc.hnust.edu.cn/>）→在窗口右边点击“湖南科技大学教学综合服务平台”→输入账号、密码登录→在新窗口左边点击“教学考评”→点击“教学评价”→点击“教师学风测评”→窗口右边点击“进入测评”，显示出能进行测评的数据→点击“测评”，进入测评页面。输入测评分数之后，点击“保存”，此时仍可对测评分数进行修改；点击“提交”则不能再对其进行修改。

四、教师评学期间，学校教务网将对外开放，教师可以校外网登录学校教务网进行评学。

五、各教学学院必须高度重视，评学前应组织召开全院教师大会，做好教师评学的宣传动员工作，使全体参评教师明确评学的重要性和严肃性，确保评学结果的客观性。教师评学参评